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平安证券自2015年12月21日起更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代表人，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林松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平安证券授权陈建东先生接替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保荐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徐圣能先生、陈建东先生，持续督导期截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为止。

特此公告。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陈建东先生简历

陈建东先生，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加盟平安证券。之前先后负责或参与的项目包括华鲁恒升（600246）2006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康缘药业（600557）2007 年公开增发股份项目、科林环保（002499）2010 年度中小板 IPO 项目、羚锐药业（600285）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森源电气（002358）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项目等。